

## 楔 子

「洛珩哥哥，等等我—」留著一頭凌亂短髮的小女孩努力邁開步伐，亦步亦趨跟在小男孩身後，若不仔細瞧，根本看不出來是個女孩子。

「我要去上英文課了，沒空陪妳玩。」小男孩並沒有停下腳步，語氣中帶著些微不耐煩。

「可是洛伯母剛剛說還沒到英文課的時間，你能不能和我一起幫貓咪取名字呢？洛珩哥哥懂得多，一定能想出好名字。」小女孩懷中抱著一隻小橘貓，快步趕上，獻寶似的將懷中的貓咪拿到男孩面前。

「別、別過來！」貓咪一靠近，男孩立刻嚇得停下腳步，可愛的貓咪在他眼裡跟洪水猛獸無異。

「洛珩哥哥，你怎麼了……啊！」

小貓突然掙扎著跳出小女孩的懷抱，往男孩的方向撲去。

「不要過來！哇啊—」小男孩看見貓咪朝自己撲來，下意識大步向後退去，沒注意到身後是樓梯，一腳踩空，來不及握住扶手，直接摔下樓梯。

「洛珩哥哥！」小女孩大聲在男孩耳邊哭喊。

她哭了嗎？這好像是他第一次聽見她的哭聲……

「嚇！」洛珩倏地睜開眼，從睡夢中驚醒，身上冷汗涔涔。

原來是夢，都已經是多久以前的事了，應該將近二十年了吧，怎麼會突然夢到呢？

窗外天色昏暗，他透過昏黃的夜燈望了眼牆上的掛鐘，現在才半夜三點，離起床時間還早，卻因為方才的夢而睡意全消。

他下意識伸手輕撫自己的額角，上頭有個極細小的傷疤，平時都用瀏海遮擋，就算將瀏海撩起，若不仔細看也很難察覺。

他摸了摸額角的細汗，看來即使不刻意想起那件事，當時的情景依舊潛伏在他的腦海中，要不然怎麼會夢到呢？

受傷過後他根本沒夢過那天的事，今晚還是頭一次，相隔多年，過去的回憶突然闖入他的夢裡，是否預告著什麼？

其實他早已記不清當年那個小妹妹生得什麼模樣，只記得她很愛黏著自己。

在那次的事件過後，他便一直躲避著她。對他來說，有她在的地方準沒好事，她簡直就是個大瘟神。

可以的話，他希望一輩子都別再見到她，這樣就能將過去的所有糗事深深掩埋，不再被提起，也不再被記起。

## 第 1 章

傍晚的公園裡頭，不少人來來往往，放眼可見散步或運動的人潮。

在一處被樹蔭遮蔽的角落，四個高矮不一的小孩圍在一塊，光是站在幾公尺外也能聽見幾個他們的爭執聲。

四個孩子圍著一隻流浪貓，其中兩個頑皮的男孩子正朝著野貓丟石子，小橘貓嚇得瑟瑟發抖，但是後腳受了傷，根本沒辦法逃跑。

「莊至翰、莊至瑋，小貓咪在外面流浪已經很可憐了，你們還這樣欺負牠！」留著一頭短髮的小女孩推開正在欺負貓咪的兩個孩子，衝上前去將貓咪護在身後。

「黎依依，妳竟然敢推我們？！」

莊至翰和莊至瑋是雙胞胎，兩人平時在家被寵得無法無天，何時被這樣推開過，尤其還是被一個年紀比自己小的女生。

「我就推你們，怎樣？輕輕碰到一下而已，又沒什麼，反正不准你們欺負小貓咪，洛珩哥哥你說對不對？」黎依依朝站在一旁的洛珩喊道。

他們幾個孩子都住在附近，彼此的父母是好友，所以他們時常玩在一塊，四個小孩裡只有她一個女孩子。明明這對雙胞胎和洛珩哥哥的年紀一樣大，卻幼稚到極點，還是洛珩哥哥的性格比較好，不會欺負小動物。

這隻貓咪時常出現在公園裡，她已經見過好幾次了，平時也會有人放點飼料給牠吃，只是今天不曉得為什麼受傷了。小貓咪原本躲在角落，卻被這對「裝置」兄弟給發現，竟然拿東西扔小貓，還用樹枝打牠。

「至翰、至瑋，你們剛剛不是說想去盪鞦韆嗎？」洛珩不喜歡像貓咪這種毛茸茸的動物，所以站得比較遠，但他也覺得雙胞胎的行為確實有錯，便想著法子把雙胞胎帶開。

「不盪了！黎依依，妳還不快跟我們道歉。」哥哥莊至翰看不慣黎依依的態度已經很久了，這個臭丫頭叫洛珩「哥哥」，卻老是直呼他和弟弟的全名，今天說什麼也要讓黎依依向他們道歉。

「幹麼跟你們道歉，明明就是你們先欺負貓咪，哼！」黎依依故意朝著雙胞胎用力哼了一聲。

「黎依依，別以為妳是女生我們就不敢打妳！」弟弟莊至瑋也是個激不得的孩子，說沒幾句話就想以武力解決。

「打就打，就怕你們不敢。」黎依依揚起下巴，雖然今年才六歲，眼裡卻沒有半點畏懼。

「你們……」一旁的洛珩才想開口阻止，雙胞胎已經動手了，他只能眼睜睜看著莊至翰上前用力將黎依依推倒在地。

但是，雙胞胎占上風的時刻也只有這一瞬間，沒多久他們就被黎依依三兩下打倒在地。

洛珩撇過頭不忍直視，他聽爸媽說過，黎依依的父母當初是在空手道館認識的，可想而知，應該也會教他們的女兒一點拳腳功夫。

剛才他就是想阻止雙胞胎找死，結果行事衝動的他們不等他說完就動手挑釁黎依依，這下不僅沒出到氣，反而被她打得落花流水。

「你們下次敢再亂欺負人試試看！」黎依依轉身抱起受傷的小貓，小貓並未掙扎，因為她以前常跟牠玩，所以小貓並不怕她，再者，小貓的腳受傷了，也無法逃跑。

雖然爸爸、媽媽說不能隨便亂打人，可是剛才是對方先動手的，她只是為了保護小貓咪，應該沒關係吧？

「黎依依，妳到底是不是女孩子？長得像男人婆就算了，連動作都這麼像男生！」莊至翰從地上爬了起來，衣服上沾滿了沙子，被弄得髒兮兮的。

可惡，不僅打輸女生，衣服還弄得這麼髒，回家肯定會被媽媽罵，都是黎依依的錯。

「對嘛！對嘛！妳根本就是不是女生，哪有女生這麼粗魯。」莊至瑋也從地上站了起來，趕緊附和哥哥的話。

「你們不要打輸就胡說八道，我是女孩子！」黎依依怒目瞪著他們。

「男人婆！男人婆！」見黎依依這麼生氣，雙胞胎得意了，喊得更起勁、更大聲。

「閉嘴！你們打輸我，那你們不就連女生都不如？」黎依依最討厭人家說她像男生，她只是覺得短髮比較涼快，穿褲子比較方便，有時候卻會因為這樣被一些無聊的男生取笑，誰規定只有男生可以留短髮、穿褲子？

「洛珩你說說看，她是不是像個男生一樣？」莊至翰氣不過，對著一旁的洛珩問道，想尋求對方的認同。

黎依依也跟著看向洛珩，用期盼的目光看向他，她才不相信洛珩哥哥會像這對雙胞胎一樣幼稚，跟著一起取笑她。

不曉得為何突然所有人都看向他，洛珩尷尬一笑，腦袋飛快運轉著。說實話，黎依依的行為和穿著確實像個男孩子—

上回黎依依獨自爬上他家院子的樹，而他卻因為怕髒、怕危險，完全不敢爬。還有好幾次黎依依抓了蟲子到他面前，害他被嚇得退避三舍，有一次甚至被蚯蚓給嚇哭，幸好這些都沒被莊家的雙胞胎瞧見。當然他也絕對不會把這麼丟臉的事情說出去，否則他們不曉得會怎麼取笑自己。

他老是被黎依依嚇到、膽子比她小，甚至還長得唇紅齒白，比她更像女生，如果他附和黎依依像男孩子，那他算什麼？豈不是比她還不像男生？

不行，絕對不能這麼說。

「女孩子就是女孩子，哪有可能變成男生，不要胡說了。」洛珩有些不自在地回答道：「已經到晚飯時間，我要回家了。」

「洛珩哥哥等等我。」黎依依聽見洛珩說的話，雙眼頓時閃爍著欽佩的光芒，果然還是洛珩哥哥人最好、最成熟，不像那對雙胞胎，不僅幼稚，還老是取笑她。

她抱著受傷的貓咪跟在洛珩身後，心情好了不少。回家之後，她要叫爸爸、媽媽帶小貓咪去看醫生，再問問看能不能養牠，不然小貓一直在外面流浪好可憐。

見他們兩人離開，莊家雙胞胎面面相覷，人都走了，那他們繼續待在這裡也沒意義，便一邊走路回家，一邊想著該怎麼跟媽媽解釋髒兮兮的衣服。

黎依依興高采烈地帶著貓咪跟父母到洛家，想找洛珩一起幫貓咪取個名字。

前陣子她把貓咪帶回家，父母不僅陪她帶著貓咪去看獸醫，還答應讓她養這隻貓咪，不過貓咪腳上的傷有點嚴重，獸醫說有可能是被狗咬傷的。這傷過了一段時日才痊癒，這段時間她都細心地照顧受傷的小貓，所以小貓已經和她變得很親近了。

她早就想著要和洛珩一起幫貓咪取名字，但是之前貓咪的腿傷還沒痊癒，她不敢帶貓咪去找洛珩，今天爸媽說要到洛家找洛伯伯和洛伯母，她就請爸爸、媽媽幫她把貓咪裝進籠子一起帶到洛家，到了洛家之後才把貓咪從籠子裡放出來。

剛才洛伯母說洛珩哥哥在二樓的房間裡，大人們在客廳聊天，她就自己抱著小貓咪上二樓去找他。

洛珩剛從房裡出來，就看到朝著自己走來的黎依依，他遲疑地停下腳步，當他看到她懷中那團毛茸茸生物的時候，身子瞬間僵直，不敢移動半分。

「洛珩哥哥，我正要找你呢！你看，我爸爸、媽媽答應讓我養貓了，小貓現在已經康復，也變得很乾淨。」黎依依興沖沖地跑上前去，急著想讓他也看看恢復健康的小貓。

「停、停，別過來。」洛珩下意識向後退了一步。

他實在不太喜歡像貓、狗這種毛茸茸的動物，也沒有什麼特殊緣故，就是不擅長和這些精力充沛的小東西相處，又害怕牠們會不會咬人或是抓人，因此一向敬而遠之，能不碰到就不碰到。

「你怎麼了？」黎依依並不曉得他害怕接觸貓咪，還一步步朝他走去。

「我待會還要上英文課，沒空陪妳玩。」洛珩直接大步繞過她，想趕緊下樓。

黎依依邁開步伐，亦步亦趨跟在洛珩身後，沒想到接下來就發生了那個讓她始料未及的意外……

時光荏苒，十多年晃眼即逝，身穿俐落裙裝，腳踩細跟高跟鞋，留著一頭俏麗短髮的美麗女子拖著一口行李箱和寵物提籠走在機場大廳。

女子生得一張如明星般耀眼的精緻五官，化著淡妝，顯得五官更加立體，吸引了不少人的目光在她身上停留，但她仍筆直朝前方走去，對旁人的視線恍若未聞。

不久，女子在一名面容俊朗的男子面前停下腳步。

「依依，妳怎麼轉性穿起裙子啦？」男子看到她的穿著之後，露出十分震撼的表情。

「孫廷安，偶爾穿穿裙子沒什麼。」黎依依有些尷尬地拉了拉身上的裙子，瞪了孫廷安一眼。

她還不習慣穿裙裝，總擔心會不會太短，而且身下涼颼颼的，感覺好彆扭。

孫廷安是她住在美國時的鄰居，那區住的幾乎都是華人，他們兩人的中文程度都還不錯，平時也都用中文溝通。住在美國這幾年，父母沒讓她忽略中文學習，所以她有基本的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孫廷安大了她五歲，可是她向來都是連名帶姓喊他，孫廷安本人也不介意，兩人一直是很好的朋友。幾個月前孫廷安被公司丟到台灣工作，不過聽說他也因為這樣在台灣找到了真愛。

在她七歲那年，身為大學教授的父母受聘到美國的大學任教，即使不願意，但年紀尚幼的她也只能跟著父母搬到美國。期間雖然曾和父母一起回台灣幾次，但都只是短暫停留，而這次她是抱著不達目的絕不離開的決心回到台灣。

還記得在搬家之前，她害自己最喜歡的洛珩哥哥從樓梯上摔下去，很少哭的她那時候哭得可慘了，尤其洛珩在摔下樓梯時撞到了額頭，流了很多血，送醫縫了好幾針。

她一直想著要去向他道歉，可是在事情發生之後，他怎麼也不願見她，沒過多久，她就跟著父母搬到美國，就連最後的送行他也沒來。

對他的歉疚和喜歡多年來她都不曾忘記，想著總有一天一定要為當年的事道歉，還要告訴他自己有多喜歡他。

回台灣探望親朋好友時她見到洛家父母好幾次，卻怎麼也見不到洛珩，他老是有藉口不在家，讓黎依依忍不住心想，洛珩肯定討厭死她了，否則怎麼會這麼積極躲她……

從懂事以來，她就一直喜歡著洛珩，這樣的感情並沒有因為分隔兩地及長大而改變，連父母都很訝異她會這麼執著。

很多人是隨著成長和時間的流逝忘了童年時的純真情感，但她卻是越來越往心裡放，怎麼也忘不了一直喜歡著的鄰家哥哥。

「別說偶爾了，這是第一次吧？是為了那個你暗戀快半輩子的青梅竹馬對嗎？看來你是下足了工夫想當小女人。」孫廷安戲謔道，估計只要認識黎依依的人都知道她有個暗戀多年的青梅竹馬大哥哥，除了那位哥哥本人不曉得而已。

從認識黎依依以來，他似乎沒見她穿過裙子和高跟鞋，剛開始還一直以為她是男孩，直到某天發現她走進女廁，才知道她是女生，還記得自己當時死都不相信這件事，大哭著跟母親說黎依依突然變成女生，真是好笑。

又因為他時常打架打輸黎依依，實在不服氣，便也跟著一起學空手道，目的就是要贏過她，雖然這個目標到現在都沒實現過。黎依依是他見過最強悍的女人，再加上打扮又像個男生，所以她在男生眼中常常是哥們，在女生眼中則是英雄。

黎依依後來念的學校都不用穿制服，於是她都只穿褲子來上課，理由是舒適，孫廷安更沒有機會見到黎依依打扮得像女孩子了。

現在看來，愛情當前，舒不舒適全都可以拋諸腦後。

「那以你身為男性的眼光來看，這樣合格嗎？」這身裙裝和高跟鞋都讓黎依依很不自在，可是為了讓洛珩喜歡，她決定稍微改變自己的穿衣風格，從今日起當個嫵媚動人的女人。

當然，她並不曉得洛珩喜歡什麼樣類型的女人，只是母親說這個樣子大部分男人都不會討厭。

隨著年齡增長，她不再像以前那般中性，她的五官漸漸長開，越來越精緻，身材也是勻稱適中，又因為母親突然意識到不能放任她繼續糟蹋皮膚，給她買了不少高級保養品，並叮囑一定要做足防曬才能出門，現在她的皮膚不僅白皙，甚至到了吹彈可破的地步，所以即使她平常對打扮還是不怎麼上心，但至少大部分人看見她都覺得是長得不錯的女人。

至於個性和行為舉止？那便不是一時半刻能改變的了。

「看起來人模人樣，不過要變成小鳥依人型的美女，可能要砍掉重練才行。」孫廷安摸了摸下顎，狀似認真地說道。

「……太久沒嘗到我的拳腳功夫了？等我學會了小鳥依人，第一個噁心死你。」黎依依抽了抽嘴角，早知道就不該問這位對女人沒興趣的傢伙。

對，沒錯，從她認識孫廷安以來，他喜歡的一直都是男人。

「女俠饒命，我訂了餐廳要幫妳接風洗塵，看在我這麼用心的分上就別和小人計較了。」孫廷安幾年來可沒少被摔過，光想到都有些害怕。

「算你識相。」黎依依輕哼了一聲，故意擺出勝利的姿態。「為了獎勵你特地來接機，讓你瞻仰瞻仰起司的尊容。」她將寵物提籃遞給孫廷安。

「起司好久不見，在飛機上乖嗎？」孫廷安很喜歡黎依依養的橘貓「起司」，十分樂意幫她提著提籃。

「你這麼說就太沒禮貌了，我們家起司當然乖。」起司就是她當年在公園裡撿到的小貓，去了美國後，她替牠取了個名字叫作「起司」，因為起司是洛珩最喜歡的食物之一。

起司現在已經是隻老貓了，健康狀況還算良好，並沒有什麼疾病，只是慵懶了點，並不喜歡走動。她和起司相處了十多年，起司非常黏她，所以這次才把牠一起帶到台灣。

「好，是我錯怪起司了，待會拿牠最愛的零食補償牠。」孫廷安逗了逗提籃裡的橘貓，而後突然問道：「妳就這樣跑來台灣，叔叔、阿姨沒說什麼嗎？」

黎叔叔和黎阿姨非常疼黎依依這個獨生女，這次竟然放任她一個人到台灣，而且她說不定要待上好幾個月，甚至一年半載也有可能。他聽黎依依說這次的目的是要讓那位大哥哥喜歡上自己……總之，他猜想應該是不會太快達成。

「有洛伯伯和洛伯母在這裡，他們有什麼好不放心的，他們一聽說我是為了洛珩哥哥回來的，都很興奮地說要幫我呢！再說了，不是還有你在嗎？就算天塌下來也是先砸到你們這些高個子，有什麼好怕的。」黎依依擺了擺手，要他不用擔心。

她喜歡洛珩的事父母一直看在眼裡，也支持她追求自己的愛情，不過並不希望她受傷，所以在她出發前，父母不斷交代她感情是不能勉強的，若是相處過後，洛珩還是對她無意，那就別再執著了。

這個道理她當然明白，所以這次是抱持著成功兩情相悅或是徹底放棄洛珩的決心而來的。

洛伯伯和洛伯母告訴她，洛珩這幾年來女友一個換過一個，但都沒有誰能夠長久。他們也很擔心兒子無法定下心來，所以當知道她喜歡洛珩之後，他們十分支持，還告訴她洛珩目前沒有交往對象。

洛伯伯和洛伯母都對她很好，不僅幫她在洛家經營的建設公司安排了一份工作，還事先幫她找到了離公司很近的住處，聽說住處裡什麼都有，她只要人到了就能入住。

這麼多人支持她，不努力可不行，不曉得洛珩還記不記得自己，當他見到她時又會露出什麼樣的表情？

在她記憶中的洛珩還是個小男孩，雖然洛伯母給她看過洛珩長大後的照片，但照片是死的，她並沒有見過本人，心裡總是隱隱期盼著兩人相見的那天，不過可能要等到進公司才有可能見上面了。

「以妳的個性，大概不用我們頂著就會自己衝上前了。」孫廷安取笑道，黎依依天不怕、地不怕的個性連他都自嘆弗如。

「那就更不用替我擔心了，看我這樣子，還會被人欺負嗎？我別去欺負別人就好了。」黎依依笑咧了嘴，接著說道：「肚子餓扁了，快點去吃飯吧，我也想看看讓你墜入愛河的對象是什麼樣子，不曉得是哪個倒楣鬼被你給纏上。」

孫廷安無奈地笑了笑，趕緊跟上她的腳步，原本想發揮一下紳士風度幫她拖行李，但她緊抓著自己的行李箱不讓任何人幫忙，還要他專心提著起司的籠子，別讓起司暈車。

帶著黎依依來到訂好的餐廳，孫廷安的戀人喬悅已經到了，吃完晚飯之後，他們又繼續陪著黎依依採購貓咪需要的物品和飼料。接著黎依依請孫廷安開車送自己到洛伯母替她找的住處，她並沒有住處的鑰匙，洛伯母說只要按門鈴就會有人替她開門了。

她覺得有些奇怪，怎麼只要按門鈴就有人幫忙開門？難道房東在屋裡等著把鑰匙親手交給她嗎？

不過既然洛伯母都這麼說了，應該不會有什麼問題。

「到了，確定是這戶嗎？」孫廷安照著地址將車開到了目的地，住宅前面就有很大的空位能夠臨時停車。

「依依，妳那位洛伯母幫妳找的住處好高級！」喬悅忍不住驚呼出聲。

他是個身高一百八十公分的大男人，但面容俊美，氣質陰柔。黎依依見到他的第一個念頭就是—自己居然長得不如一個男人美艷！

「我也沒想到……」黎依依也被眼前的豪宅給震懾住了，這麼大的房子讓她一個人住？該不會是看錯地址了吧？

這是一棟占地廣闊的獨棟宅邸，外觀簡約新穎，雖然天色昏暗，但依稀能看出極富有設計感。房子只有兩層樓，周圍被庭院給圍繞著，即使她不住在台灣很久了，也看得出來在這種精華地段的房價絕對不便宜。

不能怪她看得目瞪口呆，一想到住在這裡光是打掃就能掃上一整天，她的身心靈瞬間感到疲憊。

這棟房子足夠給一家好幾口住了，她一個人住會不會太過奢侈？

洛伯母果然疼她，可是洛伯母大概忘了她不是一個會勤於打掃的人，疼得她都想流淚了……

「妳下去按門鈴，看有沒有人出來應門，我們再幫妳把行李和起司的東西搬進去。」孫廷安對著坐在後座發愣的黎依依說道。

「嗯。」黎依依走下車去按門鈴，但是門鈴響了半天也沒見有人出來開門。

房東該不會是出門了吧？還是先打給洛伯母問問看好了。

「媽，我在開車，打給我有什麼事嗎？」洛珩在開車回家的途中突然接到母親的來電，便用無線耳機麥克風接起電話。

「你還在外頭？臭小子，你昨天不是跟我說今晚會待在家！」洛母方雪翎一聽見兒子還沒回到家，忍不住拔高了音量。

「朋友突然約我吃飯，怎麼了？」洛珩狐疑地問道。

母親之前從來不會特意打電話來問他回家了沒，而且突然有邀約也不是什麼特別的事，沒道理讓母親產生這麼大的反應。

「你快點回去就是了，我有插播電話，晚點再打給你。」方雪翎說完後，便逕自掛斷電話。

洛珩沒弄懂母親打來的目的，此時也快到家了，他減緩車速，準備開進自己家的停車場，卻發現門口已經停了一輛車，讓他無法順利進去。

無奈之下，他只好先將車熄火停在路邊，打算下車請車主移開車輛，對方的車燈是亮著的，可見車內有人。

「不好意思，你們擋住我家車庫的門了，能請你們移開嗎？」洛珩發現有人站在自己家門口，徐徐走了過去。

黎依依美目圓睜，望著一位身姿挺拔的男人朝自己走來，完全移不開視線，心裡的激動之情溢於言表。

「洛伯母，謝謝妳，我看到人了，先掛電話，待會兒再打給妳。」她打電話給洛伯母的時候，對方正在通話中，過了不到一分鐘，洛伯母就回撥了，不過她也看到來幫她開門的人了……

怎麼會是洛珩？！

夜色深沉，昏黃的路燈照在洛珩俊逸的臉龐上，一明一暗下反而多了幾分迷濛和不真實感。

黎依依就這樣傻愣愣地凝視著自己朝思暮想的男人，十七年了，他們已經十七年沒見過面了！

他今天穿著一身裁剪合宜的筆挺西裝，身形偉岸挺拔，不再是記憶中那個只比自己高上一點的小哥哥了，而是個渾身上下散發魅力的成熟男人。

她的心止不住地狂跳，見到他的那一刻，她覺得周遭似乎只剩他們兩人，她的眼裡只有他的身影，任何的嘈雜喧囂都被隔絕在外，如秋水般澄澈的雙眸蒙上一層氤氳，因為激動，也因為多年累積下來的感情在轉瞬間傾洩而出。她連忙斂了斂心神，幸好天色已黑，讓人看不清她的表情。

「小姐？」洛珩走近一瞧後才發現站在自家門前的是位擁有一頭俏麗褐色短髮的女人，而且還是個難得一見的美女，讓人眼睛為之一亮。

對方擁有粉妝玉琢的精緻容貌，一雙靈動的杏眼中似是有秋波流轉，嫣紅的櫻唇微啟，宛若欲待採擷的甜美果實。

除了讓人驚艷的容貌之外，眼前的女人也擁有如模特兒一般高挑的身段和玲瓏有致的好身材，以他看女人的標準來說，簡直無可挑剔。

不過這樣的美女怎麼會出現在他家門口？若是以前見過，他肯定不會忘記的，畢竟她的外貌太過符合他的喜好了。

嘖，和上個女友分手不過是幾個月前的事情，又不是一年半載沒碰過女人，他怎麼會像個正值青春期的男孩一樣，對剛見面的陌生女子胡思亂想？幸好對方並不曉得自己方才一連串的内心活動。

「洛珩哥哥！」黎依依欣喜地上前挽住洛珩的手臂，雖然很訝異洛伯母說會幫她開門的人竟然是洛珩，但心裡更多的情緒是喜悅。

毫無防備之下見到了思念多年、暗戀多年的對象，能不開心嗎？

洛珩面頰微熱，身子僵直，完全不敢亂動分毫。

這個女人怎麼二話不說就抱住自己的手臂？而且她還知道自己的名字，難道他們真的曾經在哪裡見過，只是他忘了？

尤其那聲「洛珩哥哥」莫名有幾分耳熟，讓他想起自己前幾日作過的惡夢，不禁打了個寒顫。

「咳……小姐，我們見過嗎？」洛珩輕咳了幾聲，尷尬地收回自己的手，雖然有美女投懷送抱是件美事，但突然有這種好事從天而降未免太過奇怪，讓人不禁懷疑有詐。

「你不記得我了？」黎依依的眼眸裡閃過一絲絲失望之情，她擔心洛珩因為過去的事情而討厭她，心裡卻又隱約希望他能記得她。

「不好意思打斷你們的久別重逢，依依，我們將妳的行李搬下車了，既然妳已經見到想見的人，我和悅就先回去了。」在黎依依沉浸於和洛珩重逢的喜悅中時，孫廷安和喬悅已經將她的行李從後車廂中卸下。

他實在不想打擾他們，但是他敢說這個小沒良心的現在眼裡肯定只看得見心上人，把他和喬悅還在的事忘得一乾二淨，再不出聲，他們兩個不曉得還要呆站多久。

「依依，要加油喔！」喬悅意有所指地說道，並把寵物提籠從後座搬出來，交到她手中。

吃晚餐時喬悅也聽黎依依說了此次回台灣的目的，剛才又聽黎依依喊對方「洛珩哥哥」，馬上猜到這個男人就是黎依依想見的人。

「謝謝你們，改天換我請你們吃飯。」黎依依揮了揮手，而原本在提籠裡睡著的起司也醒來，慵懶地「喵」了一聲。

一旁的洛珩不明所以地看著眼前的陌生女子和兩名男子告別，然後車子就這樣開走，留下了女子一人。

而且剛才聽他們叫她「依依」，他突然有種不好的預感……

「洛珩哥哥，你真的不記得我了嗎？我是依依，黎依依。」眼見只剩他們兩人和一隻貓，黎依依主動自我介紹，臉上帶著燦爛的笑容，露出可愛的梨渦。

「黎依依、黎依依……妳是黎依依？！」洛珩將這名字在口中複述了幾次，而後忍不住震驚地拔高音量。

「喵嗚—」

此時，耳邊又傳來一聲貓叫聲，如夢魘一般的童年回憶一幕幕浮上腦海，應該已經淡忘的畫面又清晰地在腦中重播……

## 第 2 章

洛珩完全無法將眼前這名外型俏麗的美女和記憶中那個皮膚黝黑、像個小男生一樣的黎依依聯想在一起。

老天不是在捉弄他吧？她們真的是同一個人？！

當他知道眼前的女子是黎依依後，立刻和她保持了三公尺的安全距離，身體還記憶著一遇到黎依依就沒好事的回憶，和她保持距離完全是身體自然做出的反應，等發現她手中的提籠裡裝著的是貓咪時，又不自覺地退後了一步。

雖然他早已不像童年時那麼怕貓狗之類的小動物，但是曾經被貓咪嚇到摔下樓梯的記憶還深深印在腦海中，所以他依然不喜歡接觸動物。

「妳不是在國外嗎？怎麼會突然出現在我家門口？」洛珩狐疑地上下打量她。

那雙無辜的眼睛看起來是和從前一樣沒錯，但這個人真的是黎依依嗎？將近二十年沒見過面，他根本無法確認黎依依長大後的樣貌，而且黎依依應該待在國外才對，就算回來也沒理由來找他。

「這是你家？我想回台灣工作，洛伯母說這是她幫我找到的住處……」黎依依望著他的俊顏漸漸轉為青黑色，看來洛伯母並沒有告訴洛珩她會在這裡住下的事。

之前曾聽洛伯母提過，洛珩並沒有住在洛家的宅邸，而是一個人住在外頭，沒想到洛伯母會幫她安排住在洛珩家。

真是……做得太好了！

她按捺住心底的竊喜，努力克制不讓笑意表現在臉上。她回來的目的就是要見洛珩，最好還能發展出一點曖昧的關係，若是直接和洛珩住在一個屋簷下，豈不是近水樓台先得月？

「我媽叫妳住這？等等，我打電話確認一下。」洛珩原本還對眼前女子的身分半信半疑，但一聽她提到自己的母親，他便覺得可信度大增。

自己的母親的確是會做這種沒頭沒腦的事的人，難怪剛才會莫名其妙叫他快點回家……

洛珩拿出手機，撥了通電話給自己的母親。

「媽，妳讓黎依依住在我這？」

「你見到依依了？依依是不是越來越漂亮了啊？依依要在台灣工作，需要個住處，我記得你那邊還空著幾間房，暫時就讓依依在你那邊住下。」電話另一端的方雪翎笑得合不攏嘴。

她事先已打聽過兒子早和女友分手，目前是單身，既然依依這麼喜歡自家兒子，她當然不介意幫忙製造機會撮合撮合，只希望依依能讓兒子定下心來，若是能成為自家媳婦那當然是最好的了。

「臨時找不到住處可以讓她去住老家或是住飯店，為什麼是住我這裡？」洛珩揉了揉泛疼的額角，他永遠無法理解自己母親的邏輯思維，不過這下能夠確認眼前的女子確實是黎依依了。

女大十八變這話果真沒錯，黎依依的變化太大，簡直讓人跌破眼鏡。

「這麼小氣做什麼，你那邊的房間空著也是空著，虧你和依依小時候還時常玩在一起，暫時讓她住一陣子也不行嗎？我們家距離依依工作的地方太遠，讓依依住飯店我又不放心，住你那邊能互相有個照應，不然依依若是出了什麼事，我要怎麼和你黎叔叔他們交代？」兒子是從她肚子裡爬出來的，方雪翎早就料到兒子會抗議，藉口早都想好了。

洛珩很想反駁，這麼大的人是會出什麼事情？但他心裡還有另一個疑問。

「她工作的地方在哪裡？」

「忘了跟你說，依依過幾天會到我們公司的財務部門上班，好好照顧她，別讓人家受委屈了，就這樣啦，掰！」方雪翎說完，迅速掛斷電話，讓兒子沒有任何回話的機會。

「欸一」洛珩聽著年過半百的母親故意以俏皮的語氣掛斷電話，心裡差點沒鬱悶而死。

他的視線望向讓他頭疼不已的罪魁禍首，結果那個罪魁禍首竟然隔著寵物提籠在逗弄貓咪，感覺腦中又有一根神經斷裂。

「黎依依，我不知道我媽跟你說了什麼，今天很晚了，讓妳先住下沒關係，等妳找到住處就要馬上搬出去。」就算剛才他曾因她的外貌而驚艷，但在得知她的身分後，就再也沒有任何多餘的遐想，只求離她遠遠的。

他完全不願記起和黎依依在一起時那些丟臉的往事，更不願承認自己從前是個時常被蟲子和小動物嚇哭的小男孩。

「我就知道你不會棄我於不顧的，洛珩哥哥。」黎依依揚起笑臉，能夠順利住下讓她鬆了口氣，反正只要住下了，她就有千百種辦法讓洛珩趕不走自己。

洛珩見她露出甜美的笑容，心頭不由得為之一顫，不過很快又意識到眼前的人是那個每次和男孩子打架都能打贏的黎依依，趕緊揮開腦中的想法。

他肯定是中邪了，才會有一瞬間覺得黎依依的笑容很美……

洛珩幫黎依依把行李搬入客房，並向她介紹屋子裡的各個空間，兩人現在正站在客房裡頭。

「這間房裡有獨立的衛浴設備，房內的東西妳可以隨意使用，客廳、廚房、健身房妳也可以用，只有書房和主臥室，也就是我的房間不能進去。還有，妳的貓只能在妳的房內活動，絕對不能讓牠跑出房門。」最後一句話他是加重語氣說出口的，光想到有隻貓在家裡到處亂竄和貓毛四處亂飛的畫面，他就快受不了了。

讓黎依依踏入他的生活範圍已經是他最大的讓步，之前交往過的女友可從來沒人踏入他的私人領域過，無法再接受還要多一隻貓。

「你不喜歡貓咪嗎？」黎依依發現他對貓咪反應很大，該不會是因為自己之前害他摔下樓，留下陰影吧……

起司雖然身體狀況沒什麼問題，但已經是隻老貓了，除了吃飯以外，大部分時候都是懶洋洋地躺在貓窩裡，不是在睡覺就是望著窗外，所以讓起司待在房裡並沒有什麼問題，只要房裡有貓砂盆、食物和水就夠了。

「不是喜不喜歡的問題，是……反正別讓牠亂跑就對了。」打死他也不願承認原本就不知道該怎麼跟小動物相處的他，自從小時候被貓嚇過之後，心裡就有那麼一點點點的陰影。

反正只要貓咪不跑到他的生活範圍，彼此井水不犯河水，隨便她要在房裡養什麼都和他無關。

洛珩看了眼提籠裡的貓咪，越發覺得眼熟，問出心裡的猜測，「黎依依，這隻貓該不會就是妳小時候撿到的那隻吧？」

「是啊！沒想到洛珩哥哥還記得，後來我把牠取名叫作起司。」黎依依很想打開提籠讓起司和洛珩打個招呼，但是一見到他全身戒備的模樣，只好失望地打消這個念頭。

如果現在讓起司出來，估計洛珩會恨死她，甚至有可能不顧舊情和洛伯母的話，直接把她扔出去。

「很難忘記……」即使起司的身型已經長大數倍，不再是當年瘦瘦小小的模樣，他還是認出來了。

如果能忘，他最想忘記的就是這段回憶和黎依依這個害他童年蒙羞的人，不曉得這丫頭現在還會不會像小時候一樣，老是做些害人不淺的事。

有次她硬要爬到他家庭院的樹上摘桃子吃，當時沒有大人在場，他擔心黎依依如果受傷會害他挨罵，便在樹下焦急地叫她快點下來。誰知道後來受傷的人不是這個丫頭，而是他這個倒楣鬼，因為黎依依從樹上摔下來時一屁股壓在他身上，光是想到都還覺得腰疼。

黎依依的調皮舉止當然還不只這些，像是有次她硬要去找隔壁家的狗玩，還拉著他一起去。那戶人家養的是吉娃娃，看著雖然可愛，但是凶得很，他們被追著跑了好遠，他對小動物的陰影肯定就是那時開始的。

還有一次，他在學校做了個陶杯帶回家，黎依依好奇拿起來看，結果一失手就把陶杯摔個粉碎，他也不是心疼自己的作品，而是陶瓷碎片劃傷了他的腳。他的爸媽事後不僅不擔心他，還說男孩子不受點傷哪有男子氣概，當時還是小學生的他聽了都快得內傷。

黎依依的罪行簡直罄竹難書，一時之間列舉不完，洛珩對於自己童年做過什麼事情都沒太大的記憶，偏偏和黎依依有關的都印象深刻，因為她做的每件事都讓人想忘也忘不了。

他以前一直希望能夠離這個混世魔王遠些，偏偏他們兩家的父母是好朋友，自己的爸媽老是要他幫忙照顧黎依依這個妹妹，所以當年聽到黎家要舉家移民到美國時，他心裡是竊喜的，覺得終於能脫離被黎依依摧殘的生活。

只是沒想到過了這麼多年，她又回來了，老媽明明知道他一直躲著黎依依，還硬把她扔到他家，到底是存著什麼心思？存心想折騰死他這個兒子？折騰死他，洛家可就絕後了！

「對不起，我一直想為之前的事情道歉。」黎依依聽出他話中的含意，內疚地低下頭。

那時候看著自己喜歡的大哥哥額頭流血被送入醫院，她真的快嚇死了，就算跟別人打架她也不會哭過，但洛珩住院的時候，她整整哭上了一天一夜，直到父母說洛珩已經醒來，她才止住。

洛珩醒來後說不想見她，原本以為過幾天他就會消氣了，可是接著她就搬家了，錯過了向他道歉的機會。

「都過去了，不提也罷。」洛珩見她似乎很自責，連忙說道：「妳為什麼會突然跑回台灣工作？而且還是到洛家的公司，黎叔叔和黎阿姨放心讓妳自己回來？」

對於這幾個疑問，從和母親通話完之後他就一直很想問。

「總不能一直依靠父母啊，而且我也很想回台灣看看，我爸妈不太放心，就請洛伯伯和洛伯母幫忙照看我，洛伯母便要我到洛書建設實習一下。」黎依依當然不可能老實說出自己是為了洛珩回來的。

雖然覺得靠關係得到工作不太妥當，但是進入洛書建設工作就能夠增加和洛珩見面的機會，她也就心存感激地接受這份職缺了，並暗自發誓絕對會努力工作。

「唉……」洛珩揉了揉額角，自己的母親還真是不讓人省心，今晚感到頭疼的次數無法計算。「我認識很多房產仲介，會請他們幫忙找找看適合妳住的屋子，找到新的住處之前妳就先住下。」

建設公司和房產銷售原本就密不可分，找個房屋仲介尋找適合的租屋處並不是什麼難事，所以他覺得收留黎依依應該也就幾天，最多就是幾個星期的事，決定暫時忍耐一下。

「謝謝你，洛珩哥哥！」黎依依微笑應下，但眼裡很快閃過一抹不易察覺的狡黠。好不容易住下了，她可不會那麼容易被趕出去。

「我們年紀也不小了，妳以後別老是洛珩哥哥的叫，聽著怪彆扭的，尤其是在公司裡。還有在公司的時候要假裝我們倆不認識，不能讓人知道妳住在我家，省得惹來別人的閒言閒語。」每次聽見她喊自己洛珩哥哥，都讓他感到相當不自在。

「好吧！洛珩。」看他這麼不願和自己扯上關係，黎依依有些氣餒，但自己現在寄人籬下，為了不被他扔出去，只好從善如流。

人家都說女追男隔層紗，她怎麼覺得自己追洛珩的道路上滿是崇山峻嶺、困難重重呢？

隔天一早，黎依依半睜著眼起床上廁所，雙眼迷濛，腦袋還沒開機，幾乎是以半神遊的狀態走到浴室。

昨晚因為時差還調不過來，再加上見到洛珩太興奮，在床上輾轉反側，怎麼也睡不著，直到天快亮才終於沉沉睡去，根本沒睡上幾個鐘頭。

上完廁所後，因為從昨晚刷過牙後就沒喝半滴水，感到一陣口乾舌燥，她搔了搔凌亂的頭髮，想先去客廳裝杯水喝，再回床上繼續和周公約會。

她瞇著眼打開房門，腦袋呈現一片空白，完全沒有在思考。

「起來了？早餐在餐桌上。」洛珩穿著輕便的家居服坐在客廳沙發上看財經周刊，聽見黎依依打開房門的聲響後便抬起頭看向她。

今天雖然是假日，但洛珩的生理時鐘已經習慣早起，還做了兩份簡單的早餐。

黎依依愣愣地盯著洛珩，停頓了好幾秒鐘才意識到自己現在不是在家裡，而是和洛珩待在同一個屋簷下。

砰！

外頭的洛珩一臉不明所以，她幹麼二話不說就將房門關上，難道是還沒睡醒？

房內的黎依依早已是無睡意，想死的心都有了，明明決定要在洛珩面前維持淑女形象，怎麼才第二天就破功了？

她現在頂著亂糟糟的頭髮，身上只穿著一件穿了許多年的老舊長版T-shirt，臉上戴著厚重的黑框眼鏡，牙沒刷、臉也沒洗，眼角還帶著眼屎，這副模樣距離「淑女」有不小的差距。

在抵達台灣前，她曾向幾個大學時的同班男同學問過大部分的男人都喜歡什麼樣的女人，他們的回答不外乎就是性感美艷、清純可人、溫柔婉約、善解人意……等和她牽扯不太上關係的形容詞。

為了讓洛珩喜歡上自己，她決定在外型上做一番改造，買了好幾件以前常被自己唾棄的洋裝、裙子和幾雙看著就不良於行的高跟鞋，還向母親討教化妝和搭配技巧。她的母親現將近五十歲了，但穿著時髦，樣貌年輕依舊，和她走出去還會被當成姊妹，聽到她想學習化妝技術時，母親整個人比她還興奮。

費了一番工夫，外表看起來終於比較淑女了點，但更困難的還在後頭，一個人的言行舉止一時之間難以改變，讓她這個在成長過程中一向都和男生稱兄道弟的人苦不堪言，只能盡其所能在洛珩面前偽裝。

淑女是什麼鬼啊！簡直是對女性的刻板印象，等她拿下洛珩，肯定立刻把這兩立刻從人生字典中剔除。

她用最快的速度梳洗，將自己邋遢的模樣重新整理一番，並選了一件白色連身洋裝，是無袖的設計，裙子的長度正好在膝蓋上方幾公分，不會太短，還可以露出纖細筆直的小腿。

她和母親一起去選購的裙裝以連身裙居多，因為不必思考如何搭配上衣和裙子，對她這個不太會搭配服裝的人來說，無疑省去了很多麻煩。

因為沒有要出門，若是特意化妝就太矯揉造作了，所以她只抹了保養品。望著化妝鏡中的自己，黎依依猶豫著該不該戴上隱形眼鏡，又怕顯得太過刻意。

算啦，反正裙子都穿了，平常她在家都嘛是穿著睡衣晃來晃去，今天還換了身裙裝，這對她來說已經夠刻意了，那乾脆就刻意到底吧，總比在洛珩面前出醜來得好。

女為悅己者容，古人誠不欺我—她怎麼也沒想到自己會有這麼矯情的時候。明明是在家中，還刻意打扮一番，都是為了留給洛珩好印象，也怕洛珩會和以前認識的異性朋友一樣不把她當成女人看。

昨天和今天絕對是她這輩子最有女性魅力的時候，在洛珩面前裝得太超過，她都想唾棄自己了。

「早安。」黎依依再次打開房門，以自認最美的微笑迎接洛珩朝自己投來的視線，還刻意讓聲音聽起來溫柔一點。

關於怎麼笑，她也是下了一番工夫研究，之前和母親對著鏡子練習了大半天，不能笑得太過，也不能太淺，終於研究出如何讓嘴角上揚的弧度適中，還能顯現出兩頰的梨渦。

她的願望不大，不求傾國傾城，但求能夠讓洛珩傾心。

「早……」洛珩再次從週刊中抬起頭，的確因為她失神了片刻。

她沐浴在清晨的暖陽中，臉蛋上的笑容清新可人，一雙杏眼微彎，眼中藏有點點笑意，整個人顯得朝氣蓬勃。

「早餐在餐桌上。」雖然有那麼一瞬間驚艷於黎依依的姣好面容，但他很快就收回目光，表情平淡，好像什麼都沒發生似的。

十幾年沒見過面，也不曾聯絡，他根本不曉得黎依依這幾年來都做了些什麼事，不過也與他無關。他很快就收回思緒，不讓自己過度探究黎依依的事。

「好，謝謝。」黎依依有些氣餒，但又覺得自己似乎沒有理由感到氣餒，洛珩現在根本沒把她放在心上，反應平淡是正常的。

不過當她看到洛珩做的早餐後，心情又立刻好轉了，雖然說只是一頓早餐，但是再怎麼說也是喜歡的對象親手做的，她可是第一次吃到洛珩做的食物。

他表面上一直想趕她走，恨不得馬上找到住處把她驅逐出境，但還是幫她準備了早餐，就算只是順手的也沒關係，她已經很滿足了，至少代表他有想到她。

黎依依在餐桌前坐下，不到五分鐘，椅子都還沒坐熱，她就將兩塊烤過的切片歐式麵包、一顆太陽蛋、兩片煎培根、一大碗雞胸肉油醋沙拉、一碗牛奶燕麥和半顆切片蘋果給吃個精光。

對其他女孩子來說，這樣的早餐份量已經足夠，甚至太多，但對她來說只是小菜一碟。

黎依依對什麼都可以沒信心，就是對自己的胃容量很有自信，她吃飯的速度快，食量也比一般人多個兩、三倍，也許是因為運動量大的關係。之前她每天都固定跑五公里，還會騎腳踏車到空手道館練習，有時會和朋友去打球，籃球、排球、羽球、棒球都打，她的父母親本身已經算是個愛運動的人了，但連他們都覺得她是不是精力過剩。

唉！雖然洛珩準備的早餐很豐盛，但對她來說這個量頂多就三分飽，可是又不能表現得太明顯，她怕自己的食量會嚇到洛珩，以前她就不止一次嚇到剛認識的人了。

現在開始控制食量還來得及嗎？真羨慕那些小鳥胃的人……

她拿起餐桌上的咖啡壺替自己倒了杯熱咖啡，心裡盤算著是不是該溜出去偷吃點東西。

「妳吃完了？」洛珩拿著馬克杯走進廚房想再倒杯咖啡，發現黎依依已經將餐桌上的早餐吃完了。

她走進廚房不是才幾分鐘而已嗎？

「咳！」黎依依正喝著咖啡，聽到他的詢問，心一驚，不小心嗆了一下。

「吃不夠的話還有麵包，冰箱也還有沙拉。」洛珩拿起咖啡壺盛了杯咖啡，緩緩地說道。

「夠了，我……我已經飽了，真的！」黎依依在心裡掙扎了三秒鐘，決定先維持形象，反正剩下的麵包和沙拉也不夠她吃，說實話太過驚人，只好合理地隱瞞事實。

果然愛情是暴政啊！她的胃竟然這樣心甘情願被虐待。

「對了，我今天約了一個朋友過來介紹一些適合妳租的屋子，如果有妳感興趣的再實地去看房就好了。」他有個認識多年的朋友是房仲業務，昨晚他一跟朋友說這件事，對方馬上就回答今天可以過來一趟。

「這麼快？！」黎依依瞪大眼，發現洛珩一臉狐疑地看著她，才驚覺自己的反應太過激烈，連忙補充道：「我是說你的辦事速度真快，真有效率。」說完，她還乾笑了幾聲。

洛珩到底是有多想把她扔出去，才過不到一天就找來房屋仲介要給她介紹住處，意思是她連行李都不用整理，直接收拾好包袱搬出去嗎？

不過她也不是好打發的，難得洛伯母為她製造了和洛珩孤男寡女共處一室的好機會，在沒發生點進展前，她才不會輕易就搬走。

「過獎。」洛珩睨了她一眼後才走出廚房，他沒說出自己其實是想快快送走她，好恢復往日的安寧日子。

先不說他從沒讓女人在自己家留宿過，硬生生多出一個房客，一時之間實在難以習慣，而且這個房客還是個讓他想敬而遠之的大瘟神。

洛珩離開之後，黎依依又在餐桌前坐了一會兒，腦袋中謀劃著待會該如何應付洛珩和房仲業務。

「黎小姐，初次見面，我叫蔣大川，這是我的名片，妳想找什麼樣的房子儘管說，我一定會盡力幫妳找到合適的租屋。」

蔣大川任職於知名房仲公司，是公司裡的超級業務，和洛珩是高中同學，一直保持著聯絡。其實他很意外洛珩會找自己介紹房子，畢竟洛珩家自己就是開建設公司，根本沒必要租房子，頂多是洛珩私下會委託他們幫忙出租他名下的房產。

出於好奇，他便主動說要過來介紹房子，進了洛珩家才知道原來要租房子的人不是洛珩，而是一名和洛珩不曉得是什麼關係的女性。

打從認識洛珩到現在，蔣大川一直都知道以洛珩的家世和外貌，向來艷福不淺，不過還是讓人好忌妒啊！

「你好，叫我依依就好。」黎依依接過名片，她不習慣一直被叫黎小姐。

「妳有什麼需求直接告訴大川。」昨晚他列了幾間洛家名下的空屋讓黎依依挑選，結果她說不能白占便宜，他便說那酌收一些租金也可以，誰知道她不是嫌太遠交通不便，不然就是嫌坪數太大或太小，簡直快把他氣死，於是最後決定讓專業的來解決。

黎依依靈動的大眼骨碌碌地轉了轉，開口說道：「那……我要找距離洛書建設五公里以內的，交通要方便，不能離捷運站和公車站太遠，必須可以養寵物，治安也要很好，還要有警衛室和管委會，但環境不能太吵，另外還要有電梯和停車場，除了主臥之外還要有一間客房、廚房、客廳，主臥室要有獨立衛浴。」

「至於房子必須附設家具，整體裝潢不能太過老氣，要有現代感，屋齡不能夠超過二十年，坪數也不能太小，租金一個月我希望壓在一萬以內……啊！還要有陽台，陽台也不能太窄，我想種些花花草草什麼的。我現在能想到的就這些，有想到其他的再說。」

蔣大川目瞪口呆地聽她劈里啪啦說了一大串，而且完全沒有打結，說得非常順口。

「妳又沒車，要停車場做什麼？而且妳一個人住，要客房幹麼？」洛珩頭疼地閉上眼，忍住想衝上前搖醒她的衝動，照她這堆要求，光是單月的房租要在一萬以內就不可能。

她是刻意刁難，還是異想天開？在國外待久了不曉得台灣現在的房屋租金嗎？如果真有這麼划算的房子，老早就被人租走了，哪輪得到她。

「多一間客房，有朋友來玩的時候才能住，而且說不定我以後會想買車啊！這叫……未雨綢繆。」她自認在兩位教授父母的鞭策下，中文造詣還是不錯的，至少一些成語她還是能運用自如。

「大川，有這種房子？」洛珩決定無視黎依依，直接詢問好友，生怕自己會越聽越火大。

「我找找，應該多少能找到幾間吧……」蔣大川聽完黎依依的要求也感到相當傻眼，但身為超級業務，怎麼可以因為這點小挫折就被打敗，他個人的服務宗旨就是客人要什麼樣的房子都能找到！

蔣大川從公事包內拿出平板，利用公司的搜尋系統一一檢視黎依依開出的房屋條件，結果竟然還真搜尋出兩間套房。

「網頁上有屋主拍的照片，黎小姐可以看一下，距離這裡都不遠，走路就能到了，若是有興趣的話，我可以聯絡屋主一起過去看。」蔣大川興奮地說道，這兩間套房的條件都很好，因為都是這幾天才刊登的，所以還沒有被租出去，否則以這樣的條件和租金，老早就被訂走了。

洛珩聽到之後也深感訝異，竟然還真有滿足這些亂七八糟條件的房子？

「看起來……好像不錯。」黎依依看著網頁上的照片，心裡糾結到了極點，她壓根沒有搬出洛珩家的念頭，才故意說了一堆強人所難的要求，沒想到真的有這種半買半相送的屋子……

唉，難道她的追夫計畫就要胎死腹中了嗎？